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3-J1-230421-GXBY

采购人：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日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医疗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3-J1-230421-GXBY

采购人：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4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6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9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97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103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医疗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 (下载)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4 年 2 月 7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BSZC2023-J1-230421-GXBY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 (元): 21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

数量: 1

预算金额 (元): 21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采购医疗设备一批, 具体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 (如有): 215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8 号令) 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2月6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2月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时间：2024年2月7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启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百色市2021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免收竞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6. 在线竞标的有关说明：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地址：平果市新安镇光圩街 167 号

联系人及电话：许连平 电话：0776-5640399

### 2. 名称：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果市马头镇教育路万冠新天地三期原售楼部二层

联系方式：陈慧 0776-588075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慧

电话：0776-5880758

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 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及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竞标人选有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5. 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竞标无效。

6. 评标时，如果谈判小组发现本“货物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含附件）和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参数或其它限制性要求的，有权认定不作为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或不作为竞标无效要求处理。

7. 表中的外形尺寸和重量仅供参考。

8. 采购内容所属行业：工业。



## 医疗设备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功能	技术参数要求（注：下表中标注“▲”的重点参数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佐证材料为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产品说明书或者生产厂家印刷的宣传彩页，如不能提供以上佐证材料，则视为不满足。）	备注
1	心电监护仪	台	8	对患者进行心电图（ECG）（含ST、QT/QTc、心律失常、12导联心电图静息分析）、脉搏血氧饱和度（SpO <sub>2</sub> ）、呼吸（RESP）、体温（TEMP）、脉率（PR）、无创血压（NIBP）、有创血压（IBP）（含脉搏压变异度）、有创心排量（C.O.）（仅适用于成人患者）、二氧化碳（CO <sub>2</sub> ）监护，监护信息可以显示、回顾、存储和打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模块化插件式床边监护仪，主机、显示屏和插件槽一体化设计，主机插槽数≥4个。</li> <li>▲2. ≥12寸彩色电容触摸屏，支持多点触摸操作，8通道显示，显示屏亮度自动调节</li> <li>3. 支持配置内置锂电池，供电时间≥4小时</li> <li>▲4. 基本功能模块支持心电，呼吸，心率，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双通道体温</li> <li>5. 支持3/5导心电图监测，可升级12导心电图测量，并在监护仪上完成12导静息分析，具有QT/QTc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li> <li>6. 无创血压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测量模式</li> <li>7. 血氧监测提供灌注指数（PI）的监测</li> <li>8. 支持升级双通道有创压IBP监测，支持升级多达8通道有创压监测，提供肺动脉楔压（PAWP）的监测和PPV参数监测，支持多达4道IBP波形叠加显示</li> <li>9. 可升级EtCO<sub>2</sub>监测模块，采用旁流技术，水槽要求易用快速更换，CO<sub>2</sub>波形提供填充和线条两种方式显示，满足不同临床使用习惯，CO<sub>2</sub>波形最小走速为3mm/s，满足同屏查看更多呼吸周期</li> <li>10. 可升级BISx4监测模块或者单机，提供不少于4通道EEG，双频指数（BIS），肌电活动（EMG），抑制比（SR），频谱边缘频率（SEF）等参数的监测，提供功率谱密度（DSA）显示界面，可以直观地显示一段时间内的双侧功率谱分布变化的情况。</li> <li>11. 可升级PiCCO监测模块或者单机，采用Pulsion PiCCO技术股动脉和中心静脉常规穿刺实现微创CCO等血液动力学监测参数，直观观察病人的变化情况，ScvO<sub>2</sub>监测，监测组织氧供和氧耗情况</li> <li>12. 大字体界面支持6个参数的设置和显示，具有图形化报警指示功能，看报警信息更容易，所有参数报警限自动设置，能够设置护理组，一个护理组能够设置6-12个病人。这些病人之间能够互相进行它床观察。</li> <li>13. 具备血液动力学，药物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和肾功能计算功能。</li> <li>14. 10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事件回顾时能够提供报警事件列表。能够根据时间、报警优先级、报警类型和参数组对事件进行筛选。具备大于等于24小时全息波形的存储与回顾功能，120小时ST模板回顾。</li> <li>15. 提供24小时心律失常统计，具有24小时心电综合分析概览，能够提供HR、ST、QT/QTc、心律失常、起搏的统计结果，并能够查看细节。</li> </ol>	

				<p>16. 工作模式提供：监护模式、待机模式、体外循环模式模式、夜间模式、隐私模式、演示模式。</p> <p>17. 可选专业的血流动力学辅助应用。</p> <p>18. 具有早期预警评分功能。</p> <p>19. 具备趋势共存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及标准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p> <p>20. 采用无风扇设计</p>	
2	除颤仪	台	3	<p>用于救治无反应、无呼吸或呼吸不正常、无循环迹象的疑似心脏骤停患者（成人和儿科患者）</p> <p>1、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功能，可选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除颤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可选配升级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可选配专用体内除颤附件包。</p> <p>▲2、同步除颤和手动除颤中，能量分 25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小为 1J，最大为 360J。</p> <p>3、支持 AED 除颤功能，电击能量：100~360J。</p> <p>4、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lt;3s，充电至 360J&lt;7s。</p> <p>5、体外除颤电极板手柄支持充电、放电、能量选择，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p> <p>6、病人阻抗范围：体外除颤：20~250Ω；体内除颤：15-250Ω。</p> <p>▲7、监护功能：可选配升级 SpO2、体温、NIBP、EtCO2 监测功能。具有 ≥ 27 种心律失常分析。</p> <p>▲8、支持 3/5/6/12 导和自动导联心电监测，并提供 12 导联心电静息报告输出功能。</p> <p>▲9、配备 1 块电池，最大可支持 360J 除颤 210 次，电池体上带有五段 LED 电池电量指示装置，用于快速评估电池电量。</p> <p>10、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并且具有双报警灯，分别显示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p> <p>▲11、彩色 TFT 显示屏 ≥ 7 英寸，分辨率 800×480，可显示 ≥ 4 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p> <p>12、体外除颤监护仪可升级配置 50mm 记录仪，实时记录时间有 3 秒、5 秒、8 秒、16 秒、32 秒、连续可供选择。</p> <p>13、主机具备录音功能，最大支持 ≥ 240min 录音存储。</p> <p>14、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不低于 200J）、屏幕、按键检测。</p> <p>▲15、符合欧盟救护车标准 EN1789:2007，防护等级 IP55。</p>	
3	除颤监护仪	台	1	<p>用于对患者进行手动体外除颤、半自动体外除颤、起搏治疗和心电（ECG）、脉搏血</p> <p>▲1. 彩色 TFT 显示屏 ≥ 7 英寸，分辨率 800×600 像素，可显示 ≥ 3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p> <p>2.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p> <p>3. 屏幕显示心电波形扫描时间 ≥ 16s。</p> <p>▲4.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 功能适用于 8 岁以下人群。</p>	

			<p>氧饱和度 (SpO<sub>2</sub>)、无创血压 (NIBP)、呼吸 (RESP)、二氧化碳 (CO<sub>2</sub>) 监护。监护信息可以显示、回顾、存储和打印。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5.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p> <p>6.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分 20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 360J。</p> <p>▲7. 支持至少三种尺寸体内除颤电极板，适用不同病人类型。</p> <p>8. 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力选择：1/2/3/4/5/6/7/8/9/10/15/20/30/50 J</p> <p>9. 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p> <p>10. 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作。</p> <p>11. AED 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60min。</p> <p>12. 开机时间≤2s，符合临床使用。</p> <p>13. 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4s。</p> <p>▲14.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2.5s。</p> <p>15. 从开始 AED 分析到放电准备就绪≤10s。</p> <p>16. 支持病人接触状态和阻抗值实时显示。</p> <p>17. 支持配置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p> <p>18. 支持配置 CPR 辅助功能，CPR 传感器设计符合 2015 AHA/ERC 指南，提供即时的按压反馈，设备界面提供按压深度和按压频率实时参数显示。</p> <p>19. 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50 mm/s、25 mm/s、12.5 mm/s、6.25 mm/s。</p> <p>20. 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24 种。</p> <p>21. 可选配监护功能：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吸末二氧化碳。</p> <p>▲22. 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并通过国家三类注册、CE 认证。</p> <p>23. 无创血压收缩压测量范围：25-290mmHg（成人）、25-240mmHg（小儿）、25-140mmHg（新生儿），舒张压测量范围：10-250mmHg（成人）、10-200mmHg（小儿），10-115mmHg（新生儿）。</p> <p>24. 支持连接中央站，与科室床旁监护仪共用监护网络。</p> <p>25. 支持提供 IHE HL7 协议，满足院前院内急救系统的联网通信。</p> <p>26. 标配 1 块外置智能锂电池，可支持 200J 除颤≥300 次。</p> <p>27.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文字和灯光 3 种方式进行报警。</p> <p>28. 配置 50mm 记录纸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单次波形记录时间最大不小于 30s；支持连续波形记录。</p> <p>29. 可存储 24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p> <p>30. 关机状态下设备支持每天定时自动运行自检（含监护模块和治疗模块），支持定期自动大能量自检（最大放电能量）。</p> <p>31. 设备自检后支持对于自检报告进行自动打印或按需打印。</p>	
--	--	--	--	---	--

				<p>32. 具备良好的防尘防水性能，防尘防水级别 IP44。</p> <p>33. 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满足救护车标准 EN1789 中 6.3.4.3 关于跌落试验的要求，裸机可承受 6 面 0.75m 跌落冲击。</p> <p>34. 工作环境，温度范围：0° C-45° C，湿度范围：15%-95%，大气压范围：57.0 kPa ~ 106.2 kPa。</p> <p>▲35. 重量：≤6.1kg，含电池、体外板和心电导联线。</p>	
4	视力筛查仪	台	1	<p>适用于近视、远视、散光、斜视、瞳孔大小、屈光参数等问题的批量筛查，双目视力筛查系统性解决方案</p> <p>1、适用对象：6 个月-100 岁。</p> <p>2、筛查内容：近视、远视、散光、屈光参差、眼位变化、瞳孔大小及间距、斜视及斜视角度、上睑下垂等。对近视、弱视、斜视风险进行筛查评估。</p> <p>▲3、测量方式：双眼同时进行测量，也可对单眼进行测量。双眼及单眼模式可以任意切换。</p> <p>▲4、测量范围：-10.50D≤球镜度数≤+7.50D；-3.00D≤柱镜度数测量范围≤+3.00D；1° ≤轴位 Axis≤180°。（提供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p> <p>5、平均测量时间：1S；测量距离：1M 左右。</p> <p>▲6、设备敏感度≥90%，特异性高于 90%（须提供相关文献证明材料）</p> <p>7、被测者距离提示：有数值显示来确定测试距离的功能，并且系统能主动提示测距过远或过近。</p> <p>8、注视方式：灯光及卡通音乐音效，能吸引受测者注意力集中。</p> <p>9、数据接口：Wi-Fi / USB / 蓝牙；打印机接口：Wi-Fi。</p> <p>▲10、人体工程学设计：45° 前倾操作屏幕，方便使用者以任何姿势操作，方便观察结果。彩色触摸显示屏，屏幕尺寸≥5.0 英寸</p> <p>▲11、具备个体筛查和批量筛查模式。</p> <p>12、信息录入：主机触屏录入、扫码录入、批量导入。可直接在主机上输入中文个人信息。</p> <p>▲13、能电脑批量导入、导出受测者信息，生成每位受测者对应二维码，便于数据统计及后台上传筛查结果，提高筛查效率。</p> <p>▲14、需内置筛查专业软件，软件可对接云端数据处理系统。（需提供相关著作权证书）检测结果可通过网页端、软件端进行统计、上传及推送，使检测结果实现可追溯性。为医生、患者创建电子档案，实现信息共享和实时追踪。</p> <p>15、打印报告形式：便签打印报告或 A4 彩色图文报告（彩色图文报告打印机选配）</p> <p>▲16、电池：2 块可充电锂电池更换，续航≥4 小时，方便长时间筛查。支持线充和座充两种方式，配备专用座充充电器。</p>	
5	听力筛查仪	台	1	<p>适用于新生儿的听力筛查、婴幼儿及成人的听力评估。</p> <p>一、两种测试功能同时具备： ▲TEOAE 和 DPOAE 两种功能</p> <p>二、测试手段：采用耳声发射技术 TEOAE</p>	

				<p>评估方法：噪音加权平均、信号峰值计算</p> <p>刺激类型：Click（非线性）</p> <p>刺激水平：60 70 83dB SPL</p> <p>刺激速率：≤ 50Hz</p> <p>接收频率：841Hz ~ 4757Hz</p> <p>显示：曲线显示，参数显示。</p> <p>DPOAE</p> <p>评估方法：相位统计法</p> <p>测试范围：984Hz 到 6000Hz</p> <p>刺激类型：两个基本匹配的纯音</p> <p>显示：DPOAE 水平、测试进程、噪音水平、信噪比、波形</p> <p>结果显示：DPOAE 水平、噪音水平、信噪比</p> <p>显示器：</p> <p>操作语言：全中文测试界面</p> <p>类型：彩色，TFT，触摸屏，带有可调节 LED 背光灯</p> <p>尺寸：4.3 寸</p> <p>分辨率：272×480 像素</p> <p>按键耐用性：每个触屏点最少 100 万次重复使用</p> <p>按键：电容式触屏按键</p> <p>▲内存：主机存储器可以储存 2000 个测试者资料</p> <p>实时时钟：</p> <p>机器与计算机连接时可与计算机同步；</p> <p>数据接口：</p> <p>电脑：USB 数据接口</p> <p>运输及存储环境</p> <p>温度范围：-10~+40℃</p> <p>湿度范围：10~100%（相对），不凝结</p> <p>气压：500 hPa~1060 hPa</p> <p>操作环境：</p> <p>温度范围：10~40℃</p> <p>湿度范围：不大于 85%（相对），不凝结</p> <p>气压：700hPa~1060 hPa</p> <p>患者安全：患者安全符合 GB9706.1-2007 标准，内部供电，II 类、B 型</p> <p>电磁兼容标准：YY0505-2012</p> <p>电源及电池</p> <p>电池类型：可充电锂电池 7.4V/2400mAh，满电 8.4V</p> <p>预计电池电量：连续使用 8 小时（基于标准使用，实际使用中或影响电池使用时长）</p>
--	--	--	--	---

				<p>电池等级指示器：4 级电池等级指示器</p> <p>PC 接口： 接口类型：USB2.0，全速 USB 电源：用量 &lt; 来自 USB 接口的 100mA 电流 打印机接口： 蓝牙连接 直流电源输入： 输入电压：9V DC±1V TEOAE 和 DPOAE</p>	
6	儿童骨密度测量仪	台	1	<p>采用超声波检测桡骨或胫骨的骨密度值。</p> <p>▲1. 测量方式：全干式沿骨轴测量，无辐射，适合于各种人群检测（婴幼儿，儿童，孕妇，成人及老人）检测年龄范围 0-100 岁。检查程序全自动，探头检测原理为四晶片双向发射与接收，测量骨传播声速（SOS），骨质指数（BQI），T 值，Z 值等数据。专业自主研发软件，可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p> <p>2. 测量部位：桡骨，胫骨双部位测量</p> <p>3. 超声探头符合生物学性能要求，通过细胞毒性、皮肤刺激、迟发型超敏反应等试验。</p> <p>▲4. 探头：手持式宽频聚焦探头，阵列多发多收，高精度，多晶片。采用高灵敏度超声换能器精品材料和多芯同轴屏蔽插头，自动屏蔽消除软组织干扰，确保检测的数据准确性和重复性。</p> <p>▲5. 平行度角度提示软件：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行度，软件页面自动显示探头当前的角度位置，提示修正角度，从而便于快速矫正检测手法，提高检测效率。</p> <p>6. 在检测婴幼儿时，检测界面可显示动画，有效转移婴幼儿注意力，帮助医生快速、准确的完成检测。</p> <p>▲7. 超声探头的中心工作频率：宽频探头，频率为 1.00MHZ，误差范围±15%，实际检验结果 8%。穿透力更强，测量准确，适应不同年龄段的人群。</p> <p>8. 骨声速（SOS）测量范围；2100-4800m/s</p> <p>9. 随机提供校正模块测试，USB 连接 PC 接口，随插随用，方便灵活；</p> <p>▲10. 超声速度 SOS 误差≤±2%，实际检验结果-1% 超声速度 SOS 精度≤0.3%，实际检验结果 0% 超声速度 SOS 测量重复性≤1%，实际检验结果 0%</p> <p>11. 测量范围：婴幼儿（0-3 岁），儿童（0-20 岁），成人/老人（20-100 岁），全自动分析得出结果；</p> <p>12. 检测迅速：单次测量≤10 秒，实际检验结果 6 秒；重复精确测量≤30 秒，实际检测 19 秒；完成快速度检测</p> <p>13. 中国人参考值数据库（曲线模板）及统计功能，软件语言支持中英文切换。</p>	

				<p>▲14. 计算参数齐全： 成人：T 值、Z 值、同龄比、成人比、骨骼的生理年龄（PAB）、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EOA）、相对骨折风险（RRF），骨强度指数（BQI） 儿童：Z 值、骨骼的生理年龄（PAB）、身高预测、肥胖度，BMI 指数</p> <p>15. SQV 高级校准模块，该校验模块可显示当前温度以及当前温度下标准声速值并配有温度校准软件（随机自带）</p> <p>16. 病例数据库管理系统，自动记录、查询、分类、备份等，快速方便查找；测量结果可导出成 EXCEL 格式，便于医生进行数据统计和分析。</p> <p>▲17. 全中文彩色报告单，提供 JPG、PDF、DOC 等不同格式的报告，支持 A4、B5、16K 等尺寸报告格式，方便随时预览、打印。</p> <p>▲18. 可自定义显示报告内容，包括显示医院 LOGO，选择隐藏部分参数等。</p> <p>▲19. 多接口支持：Dicom 接口（PACS）、身份证信息读取接口、数据库视图接口、本地文件接口、Web Service 接口和微信扫码获取报告接口。</p> <p>20. 支持微信扫码自助下载打印报告。</p> <p>21. 完整的互联网功能和通信协议，方便接入医院的联网系统及专家远程会诊。</p> <p>22. 设置日期，时间，输入受检测者姓名，年龄，性别和检测部位；</p> <p>23. 高级彩色喷墨打印机，多种打印机预览方式；设置 PACS，开机启动，打印预览，语言选择，恢复默认功能等；</p> <p>24. 符合 CMD ISO9001 及 ISO13485 质量体系要求；</p> <p>25. 防浸液等级：整机防浸液等级 IPX0，探头防浸液等级 IPX7；</p> <p>▲26. 专用工作台车，品牌电脑一体机，支持操作系统：WindowsXP、Win7、8、10(全面支持微软 32 位/64 位操作系统)</p>	
7	微量泵 (双管道注射泵)	台	6	<p>产品与配套使用注射器配合使用，用于控制注入患者体内液体流量。</p> <p>1、注射器规格 10 ml、20ml、30ml、50ml</p> <p>2、注射速率 50ml:0.1ml/h---1200ml/h(0.1-999ml 每级 0.1ml/h,1000ml 以上每级 1ml/h)</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0ml: 0.1ml/h---600ml/h (每级 0.1ml/h)</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20ml: 0.1ml/h---399.9ml/h (每级 0.1ml/h)</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10ml: 0.1ml/h---300ml/h (每级 0.1ml/h)</p> <p>3、快速推注 1200ml/h (50ml 注射器)</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600.0ml/h (30ml 注射器)</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99.9ml/h (20ml 注射器)</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300.0ml/h (10ml 注射器)</p> <p>4、累计容量 0.1—9999ml (0.1-999, 以 0.1ml/h 递增；1000ml 以上，以 1ml/h 递增)</p> <p>5、限制量 0—9999ml</p> <p>6、精度 ≤±2% (泵本身机械精度≤±1%)</p> <p>7、电源 AC220V±22V 50HZ±1HZ</p>	

				<p>DC12V 充电 16 小时后可持续工作 3 小时以上</p> <p>8、环境条件 温度- 5—40℃ 相对湿度 20%—90%</p> <p>9、报警 残留提示、注射完毕报警、阻塞报警、针筒装夹不正确报警、注射器推杆安装错误报警、系统出错报警、开机后遗忘操作报警、速率超范围提示、输出量等于限制量提示、电源线脱落报警、电池欠压报警、电池电量耗尽报警。</p> <p>10、自动识别注射器规格</p> <p>11、可使用一次性注射器（包含 13 种不同品牌）</p> <p>12、阻塞后针筒内压力自动释放</p> <p>13、可记录 500 条以上（含 500 条）历史纪录）</p> <p>14、具有压力限制选择：低压（L）、中压（C）、高压（H），出厂值为中压（C）。</p> <p>15、快速输液控制</p> <p>16、RS232 电脑接口</p> <p>17、限制量设定：设定使用限制量，当实际注射总量等于限制量时即发出限制量到报警。</p> <p>18、KVO 速率</p> <p>19、类型：I 类 CF 型</p> <p>20、IP 等级：IP×4（防溅水）</p> <p>21、快速推进键保险</p> <p>22、注射过程中快速推注</p>
8	多功能病床（含床头柜）	张	10	<p>适用于在医疗监护下的患者的诊断、治疗或监护时使用，用以支撑患者身体，形成临床所需体位。</p> <p>1、产品规格：长 2100 x 宽 900 x 高 500（mm）。</p> <p>2、床架采用≥2mm 冷轧钢管，四角配置四个防撞塑料，底梁采用双支撑式冷轧钢管，床体可承受载重≥250kg</p> <p>3、床板厚度≥1.2mm 厚冷轧钢板，具有多孔设计，便于透气，结实耐用；</p> <p>4、床体为静电粉体涂装，采用优质绿色环保粉料，抗菌、防锈不脱落，颜色自然、美观耐看。</p> <p>5、床头、床尾板以 ABS 材料经模具成形，可拆卸，具有轻便坚实、安装拆卸方便、美观的特点；床尾板外侧设信息卡插槽。</p> <p>6、病床配有 ABS 摇杆，并装有限位保护装置，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任意摆动不会损坏，丝杆采用一次性冷挤压成型；内藏式摇把，高强度 ABS 注塑成型。</p> <p>7、二摇三折，背部可升 0°~85°，腿部可升 0°~45°，调节承载重量：≥250kg。</p> <p>8、折叠式护栏：总长≥1400 折叠护栏的管材采用优质铝合金材料，6 支铝合金支柱，不使用时可收缩，具有强度高操作方便，并带防夹手功能，护栏上可放置移动餐桌板。</p> <p>9、床体最少带有六个点滴架插座，四个引流尿袋挂钩，在床体两侧对称排</p>



				<p>列。</p> <p>10、四只豪华全包万向轮，采用螺杆式或插杆式设计，符合欧州无毒标准，高耐磨，无噪音，制动稳定可靠，脚轮滚动平稳无噪音。</p> <p>11、配置：铝合金护栏，ABS 床头柜，半棕半高密度海绵双摇床垫，不锈钢床上升降输液架，不锈钢鞋架。</p> <p>12、ABS 床头柜：规格：480 x 480 x 800mm；整柜材料用 ABS 一次注塑成型，变形；底面采用高强度转椅轮，四轮万向，转动灵活；柜身两边配备挂毛巾架，并可在不需要使用时收拢，方便灵活；抽屉导轨为工程塑料，防止了因导轨损坏而产生的呆滞故障。</p> <p>13、ABS 双摇垫：产品规格：1900 x 840 x 60 (mm)；半棕半海绵防水冬夏二用床垫。高密度弹性海绵，面料：纯棉通气性强，舒适耐用，液体不渗透表层且擦拭容易，可长期保持床面干净卫生，有防水防潮、通气等功能。</p> <p>14 不锈钢床上输液架：以优质不锈钢管精工焊接而成，分上下两节，上节以直径 16mm 圆管，下节以直径 19mm 圆管，以固定螺丝固定便于自由调节升降，升降范围在 900—1600 (mm)。</p> <p>15、不锈钢鞋架：规格：长 720X 宽 350 (mm)，以优质直径 16mm 圆管经切割精工焊接而成</p> <p>16、可配 ABS 移动餐桌板，长度可以调整，收缩悬挂于床头尾板。</p>
9	数字式心电图机（十二导联）	台	4	<p>适用于测量、采集、显示和记录患者心电图信号，供临床诊断。</p> <p>▲1. 12 导数字式心电图机，支持 12 导心电图同步采集；</p> <p>▲2. 支持 12 导心电+心向量同步采集【提供软件截图】；</p> <p>▲3. 心电图机主机全触控操作，无物理硬按键。</p> <p>4. 显示屏幕≥10 英寸</p> <p>5. 耐极化电压：±600mV</p> <p>6. 频响范围：0.05-245Hz 全频滤波</p> <p>7. 心电图主机支持内置 4G 功能，不接受外置模块。</p> <p>8. 心电图主机支持 2.4GHz/5GHz 双频段无线 Wi-Fi</p> <p>9. 具备 LAN、USB 等接口</p> <p>10. 支持智能操作系统，可远程更新升级</p> <p>11.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电池容量不低于 10000mAh</p> <p>▲12. 具备全导联起搏检测，准确识别起搏信号</p> <p>13. 具有采集前五秒的数据回顾功能，方便捕捉偶发心率失常数据</p> <p>▲14. QTc 参数测量：内置 5 种以上测量算法，QTc 计算方法可通过系统设</p>

				<p>置调阅并设置。</p> <p>15. 心电图机支持批量下载预约记录功能，并支持待检查列表显示，列表应包含检查姓名、性别、年龄等信息。</p> <p>16. 心电图机支持本地报告进行同屏对比</p> <p>▲17. 对于危急值检查数据，支持优先诊断功能，以提醒诊断中心优先诊断。</p> <p>18. 心电图机支持导联脱落、伪差、左右手接反、无法识别、检测心律失常波形的自动检测和提示功能。</p> <p>19. 支持消息实时提醒功能，如危急报告提醒、诊断退回提醒、导联纠错提醒、诊断完成提醒。</p> <p>20. 支持 V5R、V3R、V1、V3、V5、V7 儿童模式心电图采集。</p> <p>21. 记录测值包括：心率、电轴、P 波时限、P-R 间期、QRS 时限、Q-T 间期、QTc、T 波、Rv5、Sv1 等。</p> <p>▲22. 支持在采集端将心电图原始数据生成二维码，并通过手机端微信分享形式将心电图原始波形从内网传输至外网，物理隔离保障网络安全，可应对因网络异常、系统异常导致心电图无法上传至心电诊断中心等情况。</p> <p>▲23. 阿托品试验采集及处理流程</p> <p>24. 具有向量分析技术</p> <p>25. 任意心搏放大、单导联图谱漂移功能、全屏图谱漂移功能</p> <p>26. 梯形图生成技术，支持心电事件、起搏心电、晚电位功能</p>	
10	12 导联心电图工作站	台	1	<p>该产品供医疗卫生单位对患者进行心电图检查用。</p> <p>一、采集盒功能技术参数</p> <p>1. 具有导联检测功能：连接人体后自动提示连接正常或导联脱落。</p> <p>2. 输入保护：具备防除颤功能。</p> <p>3. 起搏器检测：幅值 <math>\geq 2</math> mV，持续时间 <math>\geq 200</math> <math>\mu</math>s</p> <p>4. 采样频率：10000Hz/通道；</p> <p>5. 采样精度：16 位；</p> <p>6. 动态范围：<math>\pm 300</math>mV DC</p> <p>7. 输入回路电流：各输入回路电流不大于 0.1 <math>\mu</math>A；</p> <p>8. 输入阻抗：各输入回路之间的输入阻抗<math>&gt;10</math>M<math>\Omega</math>；</p> <p>9. 噪音电平：折合到输入端的噪声电压不大于 10 <math>\mu</math> V<sub>p-p</sub>；</p> <p>10. 耐极化电压：加<math>\pm 300</math>mV 的直流极化电压</p> <p>11. 共模抑制比：大于 89dB；</p> <p>12. 低频特性：时间常数不小于 3.2s</p> <p>13. 频域带宽：0.05 Hz - 410 Hz</p> <p>14. 设备安全分类：II 类 CF 型；</p> <p>15. 通过欧盟 CE 认证，ISO9001，ISO13485 认证</p> <p>二、软件功能技术参数</p> <p>1. 标准同步十二导联心电图</p>	

				<p>2. 自定义时间长度同步十二导联心电图</p> <p>3. 具有起搏检测功能，实时标记起搏钉</p> <p>4. 向量心电图</p> <p>5. QT、QTc 离散度测量分析</p> <p>6. 时间向量心电图</p> <p>7. 心室晚电位分析</p> <p>8. 心率变异性分析（时域、频域、非线性）</p> <p>9. 高频心电图</p> <p>10. 频谱心电图分析</p> <p>11. 可导入、备份、删除任意数目心电图数据</p> <p>12. 具备刻度尺，平行尺功能</p> <p>13. 可真实采集 Wilson 导联模式或 Frank 导联模式，而非模拟转换。</p> <p>14. “所见即所得”的诊断模式</p> <p>15. 诊断条目可任意自定义，并具备自动诊断功能</p> <p>16. 可连接心电图数据库管理系统，并可实现与第三方软件对接</p> <p>三、售后服务承诺</p> <p>1. 可连接心电图数据库管理系统，并可实现与第三方软件对接</p> <p>2. 整机安装验收后免费保修 2 年</p> <p>3. 保修期结束后保证提供仪器 10 年的零备件供应和维修服务</p>	
11	麻醉机	台	1	<p>用于对成人、小儿和婴幼儿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p> <p>1、货物名称：多功能麻醉工作站</p> <p>2、数量：台</p> <p>3、技术规格：</p> <p>3.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p> <p>3.1.1 操作环境，温度：10° 至 40° C，湿度：15 至 95%</p> <p>3.1.2 电源：220-240V，50Hz/60Hz</p> <p>3.1.3 后备电池使用时间：90 分钟（可选配双节电池 150 分钟）</p> <p>3.1.4 具有 RS-232 接口、HL7、USB 连接功能</p> <p>3.1.5 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三个抽屉</p> <p>3.1.6 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p> <p>3.2.1 快速充氧范围 25 - 75 l/min</p> <p>3.7.110.4 寸彩色触摸屏，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选配至少一个环图</p> <p>3.6.1 吸呼比：4:1 到 1:8</p> <p>3.2 气源</p> <p>3.2.2 标配氧气、空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双气源，可选氧气、笑气、空气三气源</p> <p>3.2.3 具备机械的氧笑联动装置，不受停电影响，保证氧气浓度不低于 25%</p> <p>3.3 流量计</p>	

				<p>3.3.1 机械流量计</p> <p>3.4 挥发罐</p> <p>3.4.1 标配单麻醉罐位，可选双麻醉罐位</p> <p>3.4.2 标配一个高品质挥发罐，通过 CE 和 FDA 认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p> <p>3.5 呼吸回路</p> <p>3.5.1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p> <p>3.5.2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1500ml</p> <p>3.5.3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p> <p>3.5.4 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p> <p>3.5.5 可选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 Bain 回路、T 管等</p> <p>3.5.6 具有回路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p> <p>3.5.7 回路标配积水杯，解决回路积水问题</p> <p>3.5.8 可选配自动 CO2 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p> <p>3.5.9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p> <p>3.6 呼吸机</p> <p>3.6.2 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p> <p>▲3.6.3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容量控制，压力控制模式、手动通气、电子 PEEP。可选配 SIMV-VC、SIMV-PC，带窒息后备保护通气的 PS</p> <p>3.6.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60 cmH2O</p> <p>3.6.5 呼吸频率：4-100 次/分钟</p> <p>3.6.6 压力限制范围：10 到 100 cmH2O</p> <p>3.6.7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4 到 30 cmH2O</p> <p>3.6.8 吸气暂停：OFF，5%-60%吸气时间</p> <p>3.6.9 潮气量设置范围：20ml-1500ml</p> <p>3.6.10 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p> <p>▲3.6.11 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具备内置第三基准流量传感器，用户可自行校准吸入和呼出端流量传感器。</p> <p>3.7 数字和波形监测</p> <p>3.7.2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p> <p>3.7.3 选配内置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p>	
--	--	--	--	---	--

				<p>3.7.4 插件可在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p> <p>3.7.5 可选择插件：EtCO2</p> <p>3.7.6 同屏幕可显示 3 通道任意波形（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2 波形）和一个环图（P-V，F-V，P-F）</p> <p>3.7.7 潮气量监测范围：0 到 1500ml</p> <p>3.7.8 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L/min 到 100L/min</p>	
12	可视喉镜	台	1	<p>临床挑起患者会厌部暴露声门，指引医护人员准确进行气道插管供麻醉或急救用，也可用于口腔内诊察、治疗。</p> <p>1、整机参数</p> <p>▲1.1 摄像头空间分辨率：≥6.35lp/mm，景深 5~80mm，视场角：≥60° ±15%</p> <p>▲1.2 显示屏：3.0 英寸 电容触摸屏</p> <p>1.3 显示器前后转动角度：0° -130°，显示器左右转动角度：0° -270°</p> <p>▲1.4 摄像头内置的 LED 光源，光照度：&gt;500LUX，h=30mm(光源距离照度计探头 30mm 的距离，照度不低于 500LUX)</p> <p>▲1.5 图片文件保存格式：JPG，分辨率≥640x480；视频文件保存格式：MP4，分辨率 640x480</p> <p>1.6 内置锂电池，工作时间≥3 小时，充满电时间≤3 小时</p> <p>▲1.7 软件功能：拍照、录像、图片及视频回放、Type C 接口数据导出，时间设置、语言设置、屏幕亮度设置、待机设置、格式化等功能</p> <p>2、一次性使用喉镜片</p> <p>2.1 防雾性能：当温度在 20℃~40℃ 范围变化时，不得产生影响观察的雾层。</p> <p>2.2 配备同一厂家的成人款一次性喉镜片，出厂前经过环氧乙烷灭菌</p> <p>3、工作环境</p> <p>3.1、温度：-5℃--+50℃</p> <p>3.2、湿度：10%--85%（非冷凝）</p> <p>4、存储</p> <p>4.1、标配 8G SD 卡：可存储 3 万张分辨率为 640*480，格式为 jpg 的图片 或可存储最长 4 小时分辨率为 640*480，格式为 mp4 的视频</p> <p>4.2、可选配 32G SD 卡：可存储 12 万张分辨率为 640*480，格式为 jpg 的图片或可存储最长 16 小时分辨率为 640*480，格式为 mp4 的视频</p>	
13	床旁心梗三项检测仪	台	1	<p>与专用测试卡配套使用，适用于免疫荧光检测。</p> <p>床旁心梗三项测定仪（免疫荧光检测仪）参数</p> <p>▲1、检测项目：心梗三项、中枢神经特异蛋白 S100β、抗缪勒氏管激素 AMH、超敏 C 反应蛋白、B 型钠尿肽（BNP）、CRP/SAA 联检、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 甲胎蛋白，fT3 等</p> <p>2、工作模式：机内反应、机外反应，检测通道不少 1 个通道。</p> <p>3、方学法：免疫荧光法</p>	

				<p>5、显示系统：具备电脑系统，搭载不少于 8 寸全触摸彩色屏</p> <p>6、温控：带有温控模块，保证检测结果稳定性</p> <p>7、结果数据管理：可存储结果数据不少于 10000 条，可智能选择结果查询</p> <p>8、质量控制：有专用质控品</p> <p>9、配套试剂卡效期：常温保存不少于 18 个月</p> <p>10、标本类型：全血、血清、血浆均可适用</p> <p>11、检测时间：≤15min 获得结果。</p> <p>12、电源：220V 外接电源，可配置内置电池。</p> <p>13、尺寸：（278×239×148）mm（长×宽×高）</p> <p>14、重量：约 3.3kg</p> <p>15、打印：自带打印以及可外接打印</p>	
14	呼吸机	台	1	<p>1 基本特征</p> <p>▲1.1 适用于对成人、小儿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的呼吸机，机型新颖，中文操作界面。</p> <p>▲1.2 采用≥12.1 英寸彩色 TFT 触摸控制屏幕，高清分辨率。</p> <p>▲1.3 屏幕显示：多至 4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呼吸环、波形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p> <p>1.4 自检功能，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测试流量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p> <p>1.5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p> <p>1.6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内置金属膜片压差流量传感器，精度高，寿命长，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以防止交叉感染。</p> <p>1.7 可配置旁流 CO2 监测，主流 CO2 监测，同时监测气道死腔 V<sub>Daw</sub> 和肺泡通气量 V<sub>talv</sub> 等参数，可以监测容积-CO2 环图。</p> <p>1.8 整机重量≤10kg，方便院内转运。</p> <p>▲2 呼吸模式及功能</p> <p>2.1 常规模式：容量控制通气下的辅助控制通气 A/C 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压力控制通气下的 A/C 和 SIMV、CPAP/PSV、窒息通气模式。</p> <p>2.2 高级模式：双相气道正压通气；自动适应性压力调整容量控制功能（如 AUTOFLOW 或者 PRVC 等）、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模式（PRVC-SIMV）；可选配压力释放通气 APRV，自适应分钟通气模式 AMV，心肺复苏通气模式 CPRV。</p> <p>▲2.3 电动电控呼吸机（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方便进行院内转运。</p> <p>▲2.4 具有有创通气模式、无创通气模式。</p> <p>2.5 其他功能：手动呼吸、雾化、纯氧灌注、智能吸痰程序，可选配置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p> <p>2.6 可选配自动插管阻力补偿（ATRC）功能，选择不同孔径的气管插管，呼</p>	

				<p>吸机可以自动调节送气压力，使插管末端的压力与呼吸机压力设置值保持一致。</p> <p>2.7 具有智能同步技术，提高人机同步，使病人呼吸更加舒适，可以减少治疗过程中频繁的呼吸机设置值调节。</p> <p>2.8 具有氧疗功能，可调节氧疗流速和氧浓度，具有湿化器，加湿加温后氧疗效果更佳。</p> <p>3 监测参数</p> <p>3.1 气道压力：PEEP、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等监测。</p> <p>3.2 每分钟呼出通气量、潮气量的监测、呼吸频率监测、吸入的氧浓度的监测。</p> <p>▲3.3 氧疗流量：2-80L/min</p> <p>3.4 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趋势图和趋势表显示。</p> <p>3.5 具有压力/容积、流速/容积、流速/压力环3种呼吸环监测。</p> <p>3.6 肺的力学：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和时间常数的监测。</p> <p>▲4 设置参数</p> <p>4.1 潮气量：20ml—2000ml</p> <p>4.2 呼吸频率：1—100 次/min</p> <p>4.3 SIMV 频率：1—60 次/min</p> <p>4.4 吸/呼比：4:1—1:10</p> <p>4.5 吸气压力：5—80 cmH<sub>2</sub>O</p> <p>4.6 压力支持：0—80cmH<sub>2</sub>O</p> <p>4.7 PEEP：OFF, 1—45 cmH<sub>2</sub>O</p> <p>4.8 压力触发灵敏度：-10 — -0.5cmH<sub>2</sub>O</p> <p>4.9 流速触发灵敏度：0.5—15L/ min</p> <p>5 其他功能</p> <p>5.1 便利的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p> <p>5.2 提供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p>	
15	耳鼻喉检查治疗台	台	1	<p>供耳鼻喉科作检查诊断治疗用。</p> <p>1、工作主台面：尺寸：长 950(mm)宽 600 (mm)，复合材料台面(人造石)，耐刮花、防渗透，不褪色；</p> <p>2、箱体：箱体采用钣金烤漆机箱，由数控设备加工成型，整机内外面均烤漆；设计合理、坚固耐用，能防腐蚀、防划痕，外观时尚、操作方便、符合人机工程学；</p> <p>3、智能控制系统：自动控制各项功能；</p> <p>4、药物喷枪：二直一弯，喷枪提起即工作，喷枪药液瓶可配置不同药液，喷枪压力在标准环境条件下不小于 0.1MPa，最大值应不超过 0.15MPa，压力表精度为±0.01MPa；</p> <p>5、正负压真空泵：性能稳定，噪音小≤40dB，带消音减震装置，使用寿命</p>	

				<p>长；</p> <p>6、LED 检查灯：照明光源采用聚光输出照度<math>\geq 520\text{LX}</math>，灯头电源 DC12V；</p> <p>7、正负压力表：52mm 直径，不锈钢材质，美观实用；</p> <p>▲8、加热除雾装置：烘烤间接喉镜，鼻咽镜，使镜面温度适合人体温度，检查鼻咽喉部时镜面不产生雾化；</p> <p>9、污染器械收纳装置：箱体右侧的污染器械收纳装置，实用性强，后续处理简单，空间合理运用；</p> <p>10、器械盘：300mm *400mm 不锈钢带盖器械盘；</p> <p>11、药瓶：30ml 小药瓶 6 只；</p> <p>12、LED 观片灯组件：一套,亮度可调；</p> <p>13、病人检查椅</p> <p>13.1、坐垫升降范围：150MM</p> <p>13.2、靠背俯仰角度：90° -175°</p> <p>13.3、头枕延伸：0-60MM</p> <p>13.4、扶手调整角度：360°</p> <p>13.5、座椅旋转角度：360°</p> <p>13.6、最大负载：160KG</p> <p>14、豪华医生椅：一张</p>	
1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p>主要用来测定人体血清中的各种化学成分,测量肝功,肾功,心肌酶,血糖,血脂,离子等,是医院的必检项目。</p> <p>1. 分析方法：终点法，速率法，固定时间法，离子选择电极法（选用）等支持单/双波长；，线性和非线性校准可支持 1~4 试剂项目；</p> <p>▲2. 处理能力：光学比色法恒速<math>\geq 800</math> 测试/小时，可选配 ISE 模块；</p> <p>3. 仪器可同时支持在线同时分析项目数：<math>\geq 180</math> 项；</p> <p>4. 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全血（HbA1c）；</p> <p>5. 进样系统，具有样本盘进样和轨道进样方式，其中，样本盘样本位<math>\geq 190</math> 个（不含扩展位）。</p> <p>6. 仪器具有试剂在线装载功能，即仪器在运行过程中可随时添加试剂；仪器自动扫描试剂条码，参数信息可自动导入，免除了手工输入和繁琐和误差的发生；；</p> <p>▲7. 试剂：可提供原厂配套试剂、校准品、质控品，生产厂家具有标准化实验室，标准化实验室通过 CNAS 认证认可，可直接溯源至国际参考方法.</p> <p>8. 试剂盘：试剂位<math>\geq 180</math> 个，试剂仓温度 2~8℃，可 24 小时不间断冷藏；支持 20ml~70ml 等多种规格的试剂瓶；试剂盘具有独立旋转按钮；</p> <p>▲9. 反应杯数量<math>\geq 160</math> 个；比色杯光径<math>\leq 5\text{mm}</math>，具有样本自动增量、减量及稀释重测功能，稀释比例达 1：3~150 倍；</p> <p>▲10. 最小反应体积可低至 80ul，可以有效节省试剂使用量，降低检测成本；</p> <p>11. 样本针：加样针具有液面探测、防撞保护、随量跟踪、堵针检测、空排检测和空吸检测功能，支持样本稀释测试；</p>	



				<p>12. 清洗装置：清洗装置配带≥8阶温水自动清洗功能，清洗水可自动进行预加热，有效降低携带污染；</p> <p>13. 具有全血检测 HbA1c 功能：无需前处理，EDTA 全血离心后可直接上级检测 HbA1c</p> <p>14. 吸光度线性范围：0~3.4Abs，确保高值异常样本检测；</p> <p>15. 加样针技术：具有堵针检测功能；纵向和横向防撞功能；</p> <p>▲16. 温控系统：采用固体直热温控方式，无需添加任何抑菌剂或温控油等，免除日常维护保养；</p> <p>17. 反应时间：20 分钟内任意设定，满足不同项目开展需要；</p> <p>18. 质量认证：同系列产品获得 CE 和 FDA 认证；</p> <p>19. 光学系统：光栅后分光，≥15 个波长，340~800nm；光纤光路传输，抗干扰强；</p> <p>20. 操作系统：配备 17 寸全中文液晶触摸操作屏，具有操作软件和数据管理软件，反应全程实时监测，具备防止项目交叉污染程序、酶线性拓展功能、水质检测功能等；</p>
17	全自动血凝分析仪	台	1	<p>该产品采用凝固法（磁珠法）、光学法（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与配套试剂盒共同使用，适用于临床机构对人血浆样本的凝血、抗凝血、纤溶与抗纤溶功能进行体外测试。</p> <p>▲1. 测试原理：双磁路磁珠凝固法、发色底物法、免疫比浊法</p> <p>2. 凝固法采用双磁路磁珠法检测原理，克服黄疸、乳糜等各种血浆颜色对检测的干扰。</p> <p>3. 测试项目：PT、APTT、TT、FIB、FDP、D-Dimer、AT-III、外源性凝血因子、内源性凝血因子等。</p> <p>▲4. 测量重复性：部分凝血活酶时间（APTT） / （s） 正常样本≤3.0%、异常样本≤5.0%，D-二聚体（D-Dimer） / （μg/ml）正常样本≤10.0%、异常样本≤5.0%</p> <p>▲5. 检测速度：PT 单项≥360 个测试/小时，综合测试速度≥110T/H</p> <p>6. 运动机构：X、Y、Z 三坐标机械臂同步运动</p> <p>▲7. 测试位：≥8 个，兼容多种方法学检测</p> <p>8. 加样单元：进口试剂针 1 根、样品针 1 根</p> <p>9. 样品位：≥60 个，抽拉条式样品架，具有到位检测、指示灯提示功能，可随时添加任意位置急诊样品，无需中断测试</p> <p>▲10. 试剂位：≥36 个，具有 16℃低温冷藏及搅拌功能，适用多种规格试剂；试剂位倾角设计，可支持微量试剂上机</p> <p>11. 测试杯：转盘式，一次上机装载 1000 个（含磁珠），配合机械手不间断自动连续进杯</p> <p>12. 接口方式：RJ45、USB 接口任选，实现仪器控制功能</p> <p>13. 温度控制：仪器内部环境温度自动监控，自动修正补偿</p> <p>14. 清洗单元：独立的试剂针、样品针清洗位，避免交叉污染</p> <p>15. 测试功能：任意项目自由组合，测试项目智能排序，具有异常标本自动重测，自动再稀释、自动预稀释，自动校准曲线等功能</p>

				<p>16. 数据存储：标准配置为工作站，中文操作界面，无限存储测试数据、定标曲线及质控结果</p> <p>17. 安全保护：全封闭操作，具有开盖停机功能，整机环境温度监控，系统温度自动修正补偿。</p>																			
18	电解质分析仪	台	1	<p>▲1. 测试项目：K、Na、Cl、Ca、Mg、PH</p> <p>2. 适用样品：血清、血浆、全血、脑脊液及稀释尿液；</p> <p>▲3. 测量技术：离子选择性电极</p> <p>4. 测量速度：≤30 秒</p> <p>5. 测量范围、分辨率：</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th> <th>测量范围</th> <th>分辨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K</td> <td>0.50—20.00mmol/L</td> <td>0.01mmol/L</td> </tr> <tr> <td>Na</td> <td>15.0—200.0mmol/L</td> <td>0.1mmol/L</td> </tr> <tr> <td>Cl</td> <td>15.0—200.0mmol/L</td> <td>0.1mmol/L</td> </tr> <tr> <td>Ca</td> <td>0.10—6.00mmol/L</td> <td>0.01mmol/L</td> </tr> <tr> <td>pH</td> <td>4.00—9.00</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p>▲6. 七寸彩色超大高清晰触摸屏，人机互动界面，故障自动报警及排除，提高工作效率。</p> <p>▲7. 具有自动寻杯检测系统，全自动原试管进样盘设有 38 个测试位（包括 5 个急诊位，3 个功能位），每批测试只需按下“开始”键，仪器即自动检测样品位置和数量。</p> <p>8. 任意切换中、英文操作和打印报告，满足不同客户需求。</p> <p>9. 储存功能：主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断电后仍可储存质控和样品数据，可实现数据储存再现；超大容量锂电池，可存储 10000 个检测结果并可扩展；存满后可自动刷新，并支持模糊查询；保存测试样品数据长达五年。</p> <p>▲10. 进样一次，可同时测量出 K、Na、Cl、iCa、nCa、TCa、pH 五项七参数。</p> <p>11. 自动进样，自动定标，样品分析速度可调，从吸样到显示结果仅需 30 秒，内置打印机同时打印出结果，并设外置打印机接口，方便、快捷。</p> <p>12. 强大的质控功能，可打印质控图及质控统计参数。</p> <p>▲13. 配具有原试管加样、条码扫描功能的全自动加样装置。</p> <p>14. 支持 LIS 联网系统，上传数据格式可选。</p> <p>15. 实时显示动态标本号码，备有 RS-232 通讯接口，RTC 时钟管理。</p> <p>16. 仪器可 24 小时开机，长时间不操作即转入待机状态，保证仪器随时使用，适合急诊和标本量较多的大、中型医院。</p> <p>▲17. 试剂具有单独的注册证（包括尿液等样本稀释液）。</p> <p>18. 终身技术服务支持，免费软件升级；厂家设有 400 免费服务热线电话。</p>		测量范围	分辨率	K	0.50—20.00mmol/L	0.01mmol/L	Na	15.0—200.0mmol/L	0.1mmol/L	Cl	15.0—200.0mmol/L	0.1mmol/L	Ca	0.10—6.00mmol/L	0.01mmol/L	pH	4.00—9.00	0.01	
	测量范围	分辨率																					
K	0.50—20.00mmol/L	0.01mmol/L																					
Na	15.0—200.0mmol/L	0.1mmol/L																					
Cl	15.0—200.0mmol/L	0.1mmol/L																					
Ca	0.10—6.00mmol/L	0.01mmol/L																					
pH	4.00—9.00	0.01																					

19	生物安全柜(单人)	台	1	具有前窗操作口的安全柜，操作者可以通过前窗操作口在安全柜内进行操作，对操作过程中的人员、产品及环境进行保护。	<p>一、技术参数</p> <p>1、安全柜基本参数：</p> <p>(1) 分类：A2 型，30%外排，70%循环</p> <p>(2) 外部尺寸<math>\geq</math> (L×D×H) 1100mm×750mm×2250mm；</p> <p>(3) 内部尺寸<math>\geq</math> (L×D×H) 940mm ×600mm×660mm。</p> <p>(4) 台面距离地面高度：750mm（尺寸可根据要求订制修改）</p> <p>(5) 风速： 平均下降风速：0.33±0.025m/s； 平均吸入口风速 0.53±0.025m/s</p> <p>(6) 系统排风总量：360m<sup>3</sup>/h</p> <p>(7) 额定功率：1100W（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 500W）</p> <p>(8) 噪音等级：<math>\leq</math>67dB（A）</p> <p>(9) 照明：<math>\geq</math>1000lx</p> <p>▲（10）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世界知名品牌的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 ULPA 高效过滤器，对 0.12 <math>\mu</math>m 颗粒过滤效率<math>\geq</math>99.9995%</p> <p>(11) 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163222276</p> <p>(12) 重量：毛重 258KG 净重 227KG</p> <p>(13) 使用人数：单人</p> <p>2、生物安全性：</p> <p>(1) 人员安全性：用碘化钾（KI）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应不小于 1×10<sup>5</sup></p> <p>(2) 产品安全性：菌落数<math>\leq</math>5CFU/次</p> <p>(3) 交叉污染安全性：菌落数<math>\leq</math>2CFU/次</p> <p>二、结构功能特点：</p> <p>1、柜体采用 10° 倾斜角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视角更大，操作方便且更加人性化；</p> <p>2、安全柜裸露工作区三侧壁板采用优质 304#不锈钢一体化结构，内部可清洗部位采用 8mm 大圆角处理，不留死角，易于清洁；</p> <p>3、工作区采用四面（左右二侧、后部、底部）负压环绕设计工作区内，保护性更好、更安全；</p> <p>4、工作台面材质为优质 304#不锈钢，采用盆状式设计，即使实验有废液溢出，也不会流入积液槽中，便于清理；</p> <p>▲5、福马脚轮设计：脚轮与支架一体化设计，安全柜即可通过脚轮安全移动，也可以通过调节脚轮支脚进行固定和调平；</p> <p>6、柜体和支架可分离，支架高度可根据实际情况订制修改；</p> <p>7、合理的结构设计：安全柜过滤器和风机的维修、更换，都可在安全柜的前侧进行，更加方便、快捷。</p> <p>▲ 8、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即使玻璃破损，也不会伤人，并且生物安全柜还能正常工作，直到实验结束，更好的保护了人员及实验</p>
----	-----------	---	---	--	--

			<p>的安全；</p> <p>▲9、超大 4.7 英寸 LCD 液晶显示屏，全参数显示,实时动态显示操作区的下降气流流速和流入气流流速，显示安全柜的整体运行时间，UV 灯的运行时间，操作区的温度和湿度，送风和排风过滤器的阻力，显示过滤器的使用时间并由条码显示过滤器的使用寿命，条码全部点亮是过滤器寿命到期，运行状态全部显示,一目了然；</p> <p>▲10、脚踏电动、手动按键、遥控电动三种方式灵活控制玻璃门升降，玻璃门升降到安全操作高度时，自动停止升降，使操作更加方便；且玻璃门升降时不用直接接触玻璃，使实验人员更安全；</p> <p>11、遥控控制：安全柜的所有按键操作，都可通过遥控控制实现，使安全柜的使用更加快捷方便；且遥控器的使用，大大减少了使用者与安全柜的直接接触，更加保护了使用者的人身安全；</p> <p>12、具有预约定时功能，能自动设定安全柜定时开机、关机及紫外灯消毒时间，大大节省了工作时间，提高了工作效率；</p> <p>13、严格的气密性检测：安全柜内加压 500Pa，保持 30min 后气压不低于 450Pa。</p> <p>14、前窗气流隔断设计：防止了气流通过前窗侧壁及上侧进行泄露，使试验更加安全；</p> <p>15、优良的风机选用：风机的电机当安全柜在正常运行而不调整电机的速度控制，经过滤器的风压下降 50%时，风机的排气量下降不超过 10%</p> <p>16、完善的报警系统：</p> <p>（1）玻璃门不在安全高度报警：玻璃门安全高度为 200mm，当安全柜前侧高于或低于安全高度时，安全柜会声光报警；</p> <p>（2）过滤器压力超高报警：当过滤器的阻力变大，安全柜会声光报警</p> <p>（3）过滤器失效更换报警：当过滤器寿命使用到期后，会有过滤器更换声光报警；</p> <p>（4）气流波动报警：当安全柜的气流波动超过标称值的 20%时，声光报警，</p> <p>17、安全的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p> <p>（1）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落到最底部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更加保护了安全柜的使用，增加了安全柜的使用寿命</p> <p>（2）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落到底部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更加保护了人员的安全；</p>	
--	--	--	---	--

20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台	1	<p>用于人血清、血浆、全血、末梢血或尿液中甲状腺功能标志物、炎症标志物、心肌标志物、性激素、骨代谢标志物、糖代谢标志物、肿瘤标志物、传染病标志物、贫血诊断标志物、免疫球蛋白类的定量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检测速度：最高 200T/H；首结果时间：12min；发光原理：吖啶酯</li> <li>2. 测试流程：一步法；两步法两次分离；两步法一次分离；支持自动样本稀释</li> <li>3. 反应原理：夹心法；竞争法</li> <li>4. 样本类型：末梢血，血清，血浆，尿液</li> <li>5. 样本量：10-150ul</li> <li>▲6. 样本进样方式：前置轨道进样，放入区最大可同时放置 50 个样本；</li> <li>7. 急诊样本：可随时插入急诊样本</li> <li>8. 试剂瓶规格：100 人份和 50 人份两种</li> <li>▲9. 试剂位：24 个试剂位，冷藏温度 2~8°C，支持磁微粒试剂的旋转混匀</li> <li>10. 同时分析项目：可同时分析 24 个项目</li> <li>11. 磁分离：配备 3 阶磁分离机构</li> <li>12. 感应功能：液面探测，试剂臂防撞检测，堵针检测，温度上报；</li> <li>13. 光学系统：光电倍增管光子计数器</li> <li>14. 不停机添加试剂，耗材等；</li> <li>15. 耗材状态提示：指示耗材和固体废弃物状态，提醒更换耗材或清空固体废弃物</li> <li>16. 可与 Lis 系统连接，故障自我诊断</li> <li>17. 可连接外置打印机，自动打印病人报告。</li> <li>18. 仪器尺寸：深度 D:690mm；高度 H:660mm；长度 L:685mm</li> <li>19. 仪器重量：75kg；</li> <li>20. 额定输入功率：500VA</li> </ol>	
----	-----------	---	---	--	--	--

21	离心机 (低速大容量)	台	1	利用离心力， 分离液体与固 体颗粒或液体 与液体的混合 物种各组分	<p>微机控制、大力矩交流变频电机直接驱动、无碳粉污染，使用寿命长。 大屏幕液晶显示（LCD）、视角独特、操作便捷。</p> <p>9种升速、10减速档位，三级阻尼减震、防止样品重悬、确保最佳离心效果。</p> <p>设有超速、误操作、机器故障自动诊断、门盖自锁、不锈钢内腔、三层保护套等装置，提高机器的安全性。</p> <p>▲独特气流导向，使样品离心时维持低温水平。</p> <p>可任意设定转速、离心时间、RCF值和升降速档位。</p> <p>▲产品符合 ISO13485 2016 和 ISO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p> <p>最高转速≥5500r/min 最大相对离心力≥5310×g ▲最大容量≥2000ml(4×500ml) 转速精度：±10r/min 定时范围：1min~99min59S 整机噪声&lt;65dB(A) 电源 AC220V 50Hz 10A 整机功率 750W 外形尺寸 470×560×380mm(L×W×H) 包装尺寸 547×727×422mm(L×W×H) 净重 50kg 配置：4*500ml 水平圆杯转子配 4*19*5/7ml 适配器（采血管）（最高转速 40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 3040xg）</p>	
22	放射胶片 打印机	台	1	用于使胶片产 生 X 射线等图 像。	<p>▲ 1. 成像原理：干式热敏成像系统</p> <p>2. 打印胶片规格：≥3 种规格以上</p> <p>3. 处理能力：≥90 张/小时</p> <p>4. 灰度分辨率：12bits</p> <p>5. 在线供片槽：≥2 个</p> <p>6 装片方式：明室装片，片盒内剩余胶片可在自然光线下任意更换。</p> <p>7. 相机可显示剩余胶片数量，方便更换。</p> <p>8. 有能够自动检测和辨别图像/字符数据的可变性插值技术软件。</p> <p>▲9. 无气味，无污染及毋须更换过滤网，环保型干式相机。</p> <p>10. 像素尺寸：84.7 μm (300dpi)</p>	

23	胸外按压机	台	1	适用于对急性循环功能停止的成年患者实施急救时进行胸外按压	<p>一、治疗有效性：</p> <p>▲1、按压技术：采用结合胸泵和心泵机制、模拟心脏搏动原理的智能心肺复苏技术，能比徒手 CPR 更高效地改善血流动力学效应，减少复苏过程引起的损伤，并提供 2 篇相关 SCI 佐证文献佐证；</p> <p>2、按压频率：在 100-120 次/分钟范围内，实际按压频率误差±1 次/分钟；</p> <p>3、按压深度：在 5.0-6.0 厘米范围内，实际按压深度误差≤±0.2 厘米；</p> <p>4、支持非水平按压，最大工作倾斜度：30° ；</p> <p>▲5、无硬质背板支撑，不受软床垫影响，确保胸泵机制的有效性；适合在任意软担架上使用，在下楼梯、转运途中按压头不移位，能够持续稳定实施胸腔按压；</p> <p>6、紧急医疗服务环境适应性：符合医用电气设备 IEC60601-1-12 所定义的 EMS 环境（紧急医疗服务环境）下使用要求，具有测试报告；</p> <p>二、其他：</p> <p>▲1、驱动方式：电动电控；</p> <p>2、抗振性能：频率循环范围 5Hz-35Hz-5Hz，振幅值 0.35mm，振动循环 15 次后，实际按压频率与按压频率设定值误差≤±1 次/分钟，实际按压深度与按压深度设定值误差≤±0.2 厘米；</p> <p>3、防撞性能：加速度 50m/s<sup>2</sup>，脉冲持续时间 11ms，碰撞 1000 次后，实际按压频率与按压频率设定值误差≤±1 次/分钟，实际按压深度与按压深度设定值误差≤±0.2 厘米；</p> <p>▲4、设备高度≤18.5cm，避免在转运过程中主机倾斜而砸伤患者的风险的同时可在负压隔离仓内实施心肺复苏；</p> <p>▲5、漏电保护等级：除颤保护 CF 型；</p> <p>▲6、救护车使用电气安全性：II 类电源 ME 设备，无需专用接地线，符合 2023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的强制标准：YY 9706.112-2021(IE60601-1-12:2014 MOD)。</p> <p>三、便携性能：</p> <p>1、主机（含动力电池）重量≤3.3kg；</p> <p>2、体积小，在持续按压状态下，经皮冠脉介入治疗时不遮挡视野，满足急救 PCI 时实施 CPR；</p> <p>四、配置清单：</p> <p>序号 名称及数量</p> <p>1 胸腔按压机主机，1 套</p> <p>2 固定绑带，3 条</p> <p>3 可充电锂电池，1 块</p> <p>4 电源适配器，1 套</p> <p>5 按压头保护套，1 个</p> <p>6 便携背包，1 个</p>	
----	-------	---	---	------------------------------	---	--

24	自动洗胃机	台	1	供临床机构为患者洗胃用	<p>1、电源:AC220V±22V, 电源频率:50Hz±1Hz</p> <p>2、输入功率:90VA</p> <p>3、洗胃周期:&lt;40s</p> <p>4、冲液量:250-350mL/次, 吸液量:350-450mL/次</p> <p>5、噪音:≤65dB(A)</p> <p>6、流量:≥2L/min</p> <p>7、工作压力及变化:压力绝对值在 47kPa 范围内, 工作压力变化不大于±5kPa</p> <p>8、熔丝管:F2AL250V , Φ5×20</p> <p>9、重量:9.8kg</p> <p>10、外形尺寸:410×370×246mm</p> <p>11、使用期限:5年(易耗件除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非 AP/非 APG 设备(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的设备)</li> <li>•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li> <li>• 电气要求:I 类设备, BF 型应用部分</li> </ul> <p>防进液等级:IPX0</p>	
25	牙科综合治疗台	台	1	供医疗部门口腔科作诊断和治疗用。	<p>一、工作条件</p> <p>1. 环境温度 5℃—40℃</p> <p>2. 相对湿度 ≤80%</p> <p>3. 供气压力范围 0.55—0.80Mpa, 流量&gt;55L/min</p> <p>4. 水源水压范围 0.20—0.40Mpa, 流量&gt;10L/min</p> <p>5. AC110/220V, 50Hz/60Hz, 10A, 最大功率 350 W</p> <p>6. 固定治疗机的地面应平整, 安装后的治疗机机身偏斜度应不大于 0.5°</p> <p>二、治疗椅</p> <p>1. 靠背带有负角设计(-2°), 可用于病患休克时紧急治疗。</p> <p>2. 座椅升降范围最高: 750 mm; 最低: 380mm</p> <p>3. 座椅承重范围≤175 kg</p> <p>4. 折叠式头枕, 可 360° 调整, 能适应于轮椅病人的治疗, 头枕伸缩范围 0-120mm, 适用于不同年龄和不同身高的患者需求</p> <p>5. 坐垫长度: 1215 mm, 坐垫最宽处: 535 mm</p> <p>6. 靠背长度: 473mm, 靠背最宽处: 535mm</p> <p>7. 配置座椅左右扶手, 右扶手可向外旋转 180°, 方便病患上下牙科椅</p> <p>三、医生工作台</p> <p>1. 横臂式工作台, 全金属结构</p> <p>2. 工具台面: 长度: 395 mm, 宽度: 286 mm</p> <p>3. 集成观片灯</p>	



				<p>4. 14 个功能按键，共 2 个记忆椅位</p> <p>四、治疗箱部分</p> <p>1. 可转动箱体，不小于 90° 旋转，方便维修和四手操作。</p> <p>2. 加热器：24 伏低压恒温防干烧热水器。</p> <p>3. 大口径陶瓷痰盂：</p> <p>(1). 痰盂容水部分直径 205mm，深度 73mm；</p> <p>(2). 可 90° 旋转痰盂，方便患者吐痰；</p> <p>(3). 表面光滑，清洁方便；</p> <p>(4). 冲水咀高于痰盂缸最高面 20mm，符合国家标准；</p> <p>(5). 供水：温水维持在 40 度±5，与人体温度相近；</p> <p>五、照明部分</p> <p>1. LED 节能口腔灯，耗电量&lt;25W，节能环保，连续工作时间和寿命更长</p> <p>2. 色温：5000K，发热量低；有白光黄光可以选择</p> <p>3. 光强：8000-30000LUX</p> <p>4. 三轴旋转，为各个治疗方位提供最佳照明。</p> <p>六、助手工作台</p> <p>1. 助手盘挂架可 90° 旋转，弱吸吸力远高于国际标准（国际标准为 27 kPa）</p> <p>七、地箱部分</p> <p>1. 铜网过滤水过滤系统，可过滤掉不小于 40 微米的杂质</p> <p>八、多功能脚踏</p> <p>1. 金属踏板，回气声低于 60 分贝</p> <p>九、医生椅</p> <p>1. 座椅升降范围：450mm-600mm</p> <p>2. 靠背调整角度：15°</p> <p>十、保修</p> <p>整机质保五年，易损件除外</p>	
26	排痰机	台	1	<p>可用于协助术后、体弱患者增强排出呼吸系统痰液等分泌物的能力，改善瘀滞的肺部血液循环状况，预防、减少呼吸系统并发症的发生。</p> <p>1、外形机柜：豪华柜式不可拆分一体机。</p> <p>2、主要构成：由一台主机、两套传动系统和动力输出装置（即治疗头）等组成。</p> <p>▲3、24V 安全电压，安全性能更高。</p> <p>▲4、伺服系统电路设计，使设定振动频率与动力头实际输出振动频率保持一致，无功率衰减。</p> <p>5、显示方式：全电脑控制液晶大屏幕显示，中文菜单操作。</p> <p>▲6、操作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p> <p>7、高端软轴，不易折断，保证产品质量。</p> <p>8、手柄转动形式：操作过程中手柄可以 360° 自由转动这种结构转动形式使医护人员操作更灵活、方便，极大的改善了操作人员劳动强度。可插拔</p>	

				<p>不易损坏。</p> <p>9、传动模式：双路成人传动模式，每路配备至少 5 个治疗头，满足不同患者多种体外引流要求。</p> <p>10、工作模式：手动和自动操作模式。</p> <p>11、手动模式频率范围：10Hz-60Hz，连续可调，步距 1Hz。</p> <p>12、手动模式定时范围：1min-60min，连续可调，步距 1min。</p> <p>13、自动程序模式：共有四种自动程序模式。</p> <p>14、自动模式定时范围：5min、10min、15min、20min。</p> <p>15、软轴长度：不小于 1.8m。</p> <p>▲16、7mm 超大的震动幅度，治疗效果更加突出。</p> <p>▲17. 配置：</p> <p>1、排痰机主机 1 台</p> <p>2、传动软轴 2 套</p> <p>3、成人治疗头 10 个</p> <p>4、90 度转向器 2 个</p> <p>5、电源线 1 根</p>
27	高清电子内镜	台	1	<p>在医疗机构中用于通过视频显示器提供影像供上消化道（包括食道、胃内腔、十二指肠球部）观察、诊断、治疗用。</p> <p>一、设备总体要求：</p> <p>1. 设备为分体式设计，主机和光源分开，有利于散热，使设备经久耐用；</p> <p>2. 设备前面板按钮为触控按键，方便医生带手套操作；</p> <p>3. 镜子能带电拔插，不用关机，操作安全方便，节约医生操作时间。</p> <p>▲4. 内镜主机具有 500G 的硬盘存储容量，具备离线诊断功能，能够保存录制患者病变影像资料，能在病人离开后进一步对录像视频进行回放和诊断，为完善后续的诊断方案提供视频依据，同时避免一定的医疗风险；</p> <p>二、图像处理器技术要求：</p> <p>▲1. 支持高清视频信号输出；输出信接口：DVI、SDI、S-VIDEO、CVBS、VGA；</p> <p>2. 支持自动白平衡；具有图像冻结功能，可通过镜体按钮、键盘、脚踏开关控制冻结功能；</p> <p>3. 色调（红色、蓝色、饱和度）调节-15 至+15 级；</p> <p>4. 图像放大功能 <math>\times 1.2, \times 1.4, \times 1.8</math> 倍；三档可调；</p> <p>5. 具有：色彩增强功能 0-15 级，三档可调；构造强调功能，可选 A/B 模式，每种模式 0-15 级，三档可调；轮廓增强功能，0-15 级，三档可调；</p> <p>6. 对比度增强可分低、中、高三档调节；具有图像亮度调节，具有自动增益（AGC）功能，能自动增强图像亮度；具有 CHB 色图显示功能；</p> <p>7. 具有自动、峰值、平均三种测光模式；</p> <p>▲8. 内置容量 <math>\geq 500G</math>，支持图像保存和视频录制功能并能回放；通过 USB 接口可将录像视频、病例图像、报告导出到外接 USB 储存器；</p> <p>9. 支持 DICOM 标准协议，可通过网络传输图片数据；</p> <p>三、冷光源技术要求：</p>

				<p>▲1. 照明灯高亮度 LED 灯，平均使用寿命≥10000 小时；不需要更换，节约医院使用成本。</p> <p>2. 照明灯色温&gt;5000K；照明灯输出总光通量&gt;600lm</p> <p>3. 具有应急备用灯，光通量≥80lm，当照明灯故障时，应急灯会自动启动并有提示，保障手术安全进行；</p> <p>4. 具有手动调光和自动调光两种方式；调光级别：1 到 19 级；</p> <p>5. 透光功能（持续 6 至 8 秒）；</p> <p>6. 长寿命静音气泵，最大气泵压力范围应为 45kPa~65kPa；</p> <p>7. 气泵的送气流量分关闭、高、中、低四挡可调；</p> <p>8. 主灯灯泡寿命具有指示灯显示，可随时掌握主灯剩余寿命情况；</p> <p>四、专用台车要求：</p> <p>1. 配专业内镜用台车；</p> <p>2. 监视器承载臂可 360° 旋转调节；</p> <p>五、专业医用显示器技术要求：</p> <p>1. 显示器为 21.5 寸彩色医疗图像显示器，符合标准医疗显示器性能指标。具有高清液晶显示；</p> <p>2. 最佳分辨率 1920×1080；</p> <p>六、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技术要求：</p> <p>1. 工作距离 10mm 时，分辨率≥11lp/mm；</p> <p>2. 视野角≥140° ；</p> <p>3. 景深：3-100mm；</p> <p>▲4. 头端部外径必须≤9.3mm；</p> <p>5. 插入部主软管外径≤9.3mm；</p> <p>6. 钳道孔内径≥2.8mm；</p> <p>7. 弯曲角度：上≥210° 下≥90° ，左右各≥100° ；</p> <p>8. 有效工作长度≥1050mm；</p> <p>▲9. 必须具有副送水功能，在检查和治疗时保持高清视野；便于早癌筛查和手术治疗的开展；</p> <p>10. 镜体操作部具有 4 个遥控按钮，功能可进行自行设定；</p> <p>11. 具有镜体信息存储功能；</p> <p>七、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技术要求：</p> <p>1. 工作距离 10mm 时，分辨率≥11lp/mm；</p> <p>2. 视野角≥140° ；</p> <p>3. 景深：3-100mm；</p> <p>4. 头端部外径≤12mm；</p> <p>5. 插入部主软管外径≤12.5mm；</p> <p>6. 钳道孔内径≥3.8mm；</p> <p>7. 弯曲角度：上≥180° 下≥180° ，左≥160° 右≥160° ；</p>
--	--	--	--	---

				<p>8. 有效工作长度<math>\geq</math>1350mm;</p> <p>9. 具有副送水功能;</p> <p>10. 镜体操作部具有 4 个遥控按钮, 功能可进行自行设定;</p> <p>11. 具有镜体信息存储功能;</p> <p>八、售后服务:</p> <p>质保期 2 年, 有备品备件库, 并配有专职工程师,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质保期内, 每半年厂家应进行维护保养 1 次, 设备出现故障 24 小时内及时响应。</p>	
28	医用内窥镜清洗消毒设备 (胃镜)	台	1	<p>配合消毒液, 供医用内窥镜可清洗部件的清洗、消毒用。</p> <p>1、清洗槽、台面、干燥台、功能背板, 材质为高分子复合材料 (PMMA) 一次吸塑而成, 表面平整光滑, 耐酸碱腐蚀、耐机械应力,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2、清洗槽规格尺寸齐全, 根据各科室不同清洗要求, 独立设计开模, 满足绝大部分清洗要求。槽体自带溢液装置, 防止水溢出槽面。</p> <p>3、中、高功能背板可选, 与清洗槽采用相同材质, 接缝少, 更美观。</p> <p>4、功能背板配置照明系统: 顶灯采用 220V/5W 低压照明灯、背板光源采用 LED 灯管照明, 照明度高; 照明灯箱采用 SUS304 镜面不锈钢材质, 抗磨损, 耐酸碱, 不生锈。</p> <p>5、配置总水、总电开关, 一键启动/关闭, 下班一键关闭总水源, 避免涉水事故的发生。</p> <p>6、灌注装置控制系统严格按《WS507-2016 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操作规范》的标准设计, 使用一次性过滤流动水, 内嵌于功能背板上; 微电脑控制, 获得软件著作权证书; 操作采用触摸式按键控制面板, 配合灌注控制装置, 灌注-静止-注气, 一键启动, 自动运行。</p> <p>7、独家设计并定制专用水龙头, 采用 316 不锈钢材质, 黑色电镀涂层工艺, 耐磨耐酸碱腐蚀; 冷热水控制, 特别加长出水口设计, 可旋转, 壁挂式安装, 不占用清洗槽空间, 方便使用; 与高压水枪/气枪集成于同一安装面板, 共同一供水管道, 进一步保证用水达标。</p> <p>8、专用 PVC 给排水管路, 内壁不易结垢, 耐压可达 8KG 以上, 密封连接, 可保证<math>\geq</math>10 年无漏水现象。</p> <p>9、不锈钢高压水/气枪, 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材质, 防止枪体腔道腐蚀, 杜绝纯净液体/气体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p> <p>10、无油活塞式医用空气压缩机, 保证压缩气体中绝无油分子, 配水气分离系统, 压力可调节, 气罐一次性储气量不低于 22L, 主机排气量不低于 115L/min, 噪音<math>\leq</math>65 分贝。</p>	

29	医用内窥镜清洗消毒设备（肠镜）	台	1	配合消毒液，供医用内窥镜可清洗部件的清洗、消毒用。	<p>1、清洗槽、台面、干燥台、功能背板，材质为高分子复合材料（PMMA）一次吸塑而成，表面平整光滑，耐酸碱腐蚀、耐机械应力，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2、清洗槽规格尺寸齐全，根据各科室不同清洗要求，独立设计开模，满足绝大部分清洗要求。槽体自带溢液装置，防止水溢出槽面。</p> <p>3、中、高功能背板可选，与清洗槽采用相同材质，接缝少，更美观。</p> <p>4、功能背板配置照明系统：顶灯采用 220V/5W 低压照明灯、背板光源采用 LED 灯管照明，照明度高；照明灯箱采用 SUS304 镜面不锈钢材质，抗磨损，耐酸碱，不生锈。</p> <p>5、配置总水、总电开关，一键启动/关闭，下班一键关闭总水源，避免涉水事故的发生。</p> <p>6、灌注装置控制系统严格按《WS507-2016 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操作规范》的标准设计，使用一次性过滤流动水，内嵌于功能背板上；微电脑控制，获得软件著作权证书；操作采用触摸式按键控制面板，配合灌注控制装置，灌注-静止-注气，一键启动，自动运行。</p> <p>7、独家设计并定制专用水龙头，采用 316 不锈钢材质，黑色电镀涂层工艺，耐磨耐酸碱腐蚀；冷热水控制，特别加长出水口设计，可旋转，壁挂式安装，不占用清洗槽空间，方便使用；与高压水枪/气枪集成于同一安装面板，共同一供水管道，进一步保证用水达标。</p> <p>8、专用 PVC 给排水管路，内壁不易结垢，耐压可达 8KG 以上，密封连接，可保证≥10 年无漏水现象。</p> <p>9、不锈钢高压水/气枪，采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材质，防止枪体腔道腐蚀，杜绝纯净液体/气体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p> <p>10、无油活塞式医用空气压缩机，保证压缩气体中绝无油分子，配水气分离系统，压力可调节，气罐一次性储气量不低于 22L，主机排气量不低于 115L/min，噪音≤65 分贝。</p>	
30	内镜室纯水系统	台	1	配置管道消毒系统，全自动定时消毒纯水机及内镜清洗消毒工作站管道，确保内镜清洗用水达标。	<p>1. 产水量：≥500L/h(25℃)</p> <p>2. 纯水水质：符合 WS310-2016 清洗用纯化水电导率≤10us/cm(25℃)，以及符合 WS507-2016 清洗用水的标准菌落总数≤10CFU/100mL 的规定</p> <p>3. 电源：AC220V/50Hz 功率：1500W</p> <p>4. 工作环境温度：2~45℃</p> <p>5. 离子去除率 ≥99%</p> <p>6. 水利用率 ≥70%</p> <p>7. 纯水箱储水量≥400 L</p> <p>8. 标准性能：</p> <p>1) 反渗透主机的自动清洗保养功能, 具有自动脉冲冲洗功能</p> <p>2) 全自动运行控制，自动开停机，实现无人看管</p> <p>3) 预处理系统具备自动及手动冲洗、再生功能</p>	

				<p>4) 具备无水保护，压力保护等多种安全自锁装置</p> <p>5) 智能平衡系统确保设备运行的稳定与安全</p> <p>6) 系统采用多种杀菌消毒组合模式，自动定时冲洗消毒</p> <p>9. 控制系统全过程采用微电脑控制，并通过触摸屏实时在线显示设备工艺流程、各部件运行状态以及在线显示电导率</p> <p>10. 设备工艺：预处理+反渗透+恒压供水系统+紫外线杀菌及臭氧灭菌器</p> <p>1) 预处理系统：</p> <p>▲预处理系统由软化过滤器、保安过滤器组成</p> <p>▲软化过滤器：滤料为强酸性阳离子树脂，流量<math>\geq 2\text{m}^3/\text{h}</math></p> <p>▲罐体规格为 844/1044 树脂罐</p> <p>▲控制阀为全自动再生控制阀</p> <p>2) 反渗透部分</p> <p>▲高压泵要求：采用国内知名品牌，泵头材质为不锈钢，流量<math>\geq 2\text{ m}^3/\text{h}</math>，扬程<math>\geq 80\text{m}</math></p> <p>▲膜元件要求：脱盐率<math>\geq 99\%</math></p> <p>▲膜片类型为：进口芳香族聚酰胺复合膜，数量：2 根，单支 RO 膜产水量<math>\geq 300\text{L}/\text{H}/\text{支}</math></p> <p>3) 纯化水供水系统</p> <p>▲纯水泵要求：材质为不锈钢，流量<math>\geq 1.5\text{m}^3/\text{h}</math>，扬程<math>\geq 30\text{m}</math></p> <p>▲水箱：容积<math>\geq 400\text{L}</math>，材质为不锈钢，配置液位装置，通过液位控制器实现反渗透装置和纯水外输送泵的起停；配置呼吸器，可以滤除气体中微粒和细菌，避免纯水与空气直接接触造成菌落总数超标；</p> <p>4) 恒压系统：采用进口恒压供水系统</p> <p>▲供水控制：同时受水箱液位和压力控制器的双重控制，以实现整个系统的平衡、稳定运行和对纯水泵的缺水运行保护</p> <p>11. 系统管道：优质 U-PVC</p> <p>12. 配置管道消毒系统，全自动定时消毒纯水机及内镜清洗消毒工作站管道，确保内镜清洗用水达标，获得专利证书。</p>
31	挂架式双门储镜柜	台	1	<p>双开门设计，最多可存储 12 条内镜，采用垂直悬挂方式，适合各品牌不同类型的软式内窥镜储存使用。</p> <p>整体尺寸：1210×580×2080（mm）</p> <p>工作电压：220V 50Hz，功率：150W。</p> <p>产品性能：</p> <p>1. 外壳采用冷轧钢烤漆工艺，耐腐蚀，内胆采用 PMMA 高分子复合材料一体成型，细菌附着率低；柜内空间密闭效果优异，内设智能化自动控制紫外线循环风消毒程序及臭氧消毒、照明和干燥等功能；</p> <p>2. 双开门设计，最多可存储 12 条内镜，采用垂直悬挂方式，适合各品牌不同类型的软式内窥镜储存使用；</p> <p>3. 使用直流循环风机进行柜体的干燥，防止由于环境潮湿导致内镜出现霉变现象；</p>

				<p>4. 隐藏式 UV 杀菌循环系统。UV 射线不直接照射镜体，表皮不会出现老化、龟裂的现象。并可有效防止消毒后的内镜受到二次污染；</p> <p>5. 微电脑控制系统，大尺寸（8.5cm×14cm）触摸屏操作，具有照明、空气消毒、干燥循环、微量臭氧消毒功能，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证书；</p> <p>6. 手动运行模式，时间 0-99min 可调，倒计时显示剩余时间；</p> <p>7. 自动运行模式，可设置 4 组时间段，减少人工干预；</p> <p>8. 触摸屏可显示室内温、湿度；</p> <p>9. 柜内配置 LED 高档投射照明装置，开/关门自动开启/关闭照明灯，也可根据需要自行开关；</p> <p>10. 配置臭氧辅助消毒模式。</p> <p>配置清单：</p> <p>1. 内镜储镜柜外壳主体：1 套</p> <p>2. 内镜储镜柜内胆：1 套</p> <p>3. 内镜储镜柜挂件：1 套（上中下三层）</p> <p>4. 控制系统：1 套</p> <p>5. 电源线：1 套</p> <p>6. 柜门锁：1 套</p> <p>7. 装机资料：1 套</p>	
32	双层内镜运转车	台	1	<p>洁污分离，专车专用有效避免交叉感染，可单独进行消毒，有效减轻医护人员的工作负担，避免污染后的内镜造成交叉感染，并最大限度的减少由于运送不当而造成的内镜损害。</p> <p>1. 车体采用碳钢材质，表面钢琴烤漆，洁污分离，与托盘浑然组合；</p> <p>2. 高档医用静音带锁脚轮，坚固耐用，小巧灵活，前后均可推拉；</p> <p>3. 双层承载容器：由 PMMA 高分子复合材料独立开模制成，表面光滑，均配备透明防污盖；</p> <p>4. 可单独进行消毒，有效减轻医护人员的工作负担，避免污染后的内镜造成交叉感染，并最大限度的减少由于运送不当而造成的内镜损害；</p> <p>5. 洁污分离，专车专用有效避免交叉感染。</p>	
采购预算控制价合计（元）					2150000.00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 二、货物期限或者货物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 三、货物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验收标准、规范：**
- 1、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产品及各材料的数量、型号、参数、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如有与投标承诺不相符的退货处理。
  - 2、成交供应商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 3、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安装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采购人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才做最终验收。
  - 4、竞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
  - 5、需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6、基本要求：
    - （1）成交供应商交付前须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 （2）竞标货物生产厂家须派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交货验收，核实所交货物的真伪。
    - （3）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抽样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 7、技术性能验收标准：
    - （1）以采购、响应参数为依据，满足使用需求为原则，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组成验收小组对设备技术性能验收，响应参数是否符合采购参数要求以实际验收结果为准。
    - （2）技术性能资料涵盖招投标技术参数、响应表及配置清单等。
    - （3）设备技术参数及配置清单必须与采购、响应文件相符合，如出现不一致，以技术参数响应表响应内容为准。
    - （4）验收小组依据采购、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响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 ①设备技术参数与招投标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不实质响应招投标要求论处；
      - ②设备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 ③设备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中标明是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供应商成交后，采购人在设备验收环节发现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的内容，属虚假应标行为，采购人将单方面终止合同拒收货物，追究成交供应商违约责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的经济等方面损失，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 （5）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操作人员掌握使用操作方法，采购人方可验收。
    - （6）采购人组织验收，成交供应商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
    - （7）成交供应商交付前须作出全面检查并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



	<p>(8)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所交货物依照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抽样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p> <p><b>▲ 五、售后服务要求：</b></p> <p>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2年（“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提供终身免费上门维护保养服务。</p> <p>2、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1小时内电话服务应答，4个小时内到达现场维护，8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特殊情况无法修复的，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新设备或提供代用设备；或采取使设备可正常运转的措施。</p> <p>3、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人员</p> <p>5、备品备件要求：保质期内无法修复设备，提供备用机器。</p> <p>6、其他：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因非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设备更换，并承担材料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中标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b>六、其他要求：</b></p> <p>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 货物的价格；</p> <p>(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 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4)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p> <p><b>▲2、付款方式：</b>本项目无预付款，到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收到货物发票后支付全部合同款。</p>
其他说明	<p>一、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p> <p>本次采购货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p><b>▲二、核心产品</b></p> <p>“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表中的核心产品为序号第1项产品“心电监护仪”、第2项产品“除颤仪”。</p>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 (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 附件 2: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无
6.1	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
12.1.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截标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截标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2022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有）；供应商执行《小企

		<p>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  <b>(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理)</b></p> <p>5. 资格声明函 (格式后附)； <b>(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理)</b></p> <p>6.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b>(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证明文件(1)至(5)项则无须再提供)</b></p> <p>7. 竞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8. 具有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按《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8号令) 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许可证。 <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p> <p>9.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请提供)</p> <p>10.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否则电子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谈判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电子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p>
12.1.2	商务文件组成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b>(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b>(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后附)； <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5. 供应商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p> <p>6. 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p>



		<p>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p> <p><b>注：</b></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p>
	<b>技术文件组成</b>	<p>1.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2. 售后服务方案（部分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b>如有请提供</b>）；</p> <p>4.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p> <p>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p> <p><b>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12.1.3	<b>报价文件组成</b>	<p>1. 响应函（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2. 响应报价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并按要求加盖公章。格式内容未做实质性响应的，<b>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台投送。</p>
15.2	响应报价要求	<p>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响应报价包含验收费用</p> <p><input type="checkbox"/>响应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竞标保证金	<b>竞标保证金：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百色市2021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免收竞标保证金。</b>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2	负偏离要求	<b>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b> <b>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b>
	谈判的顺序	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
	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原则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项数多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付时间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input type="checkbox"/>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8	履约保证金	<b>履约保证金金额：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百色市 2021 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b>
29.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名称：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联系电话：0776-5640399 通讯地址：平果市新安镇光圩街 167 号 （2）名称：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陈慧，联系电话：0776-5880758 通讯地址：平果县马头镇教育路万冠新天地三期原售楼部二层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
31.6	受理投诉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平果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平果市行政大楼副楼财政局二楼 联系电话：0776-5825152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是否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_____。</p> <p>3.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成交总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成交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3.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b>货物类</b>）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机构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20%/<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4.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银行账户的信息</p> <p>账户名称：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平果广场支行</p> <p>银行账号：45050174004109168168</p>
34.1	解释	<p><b>解释：</b>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b>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b></p> <p><b>法律责任：</b></p> <p>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34.2	其他	<p>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p>

		<p>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p> <p>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政采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p> <p>5. 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6.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货物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4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

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7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竞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二、谈判文件

###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二）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项目/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项目/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7. 谈判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17.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7.2.2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方式；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17.3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

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谈判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 17.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适用于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 **四、评审及谈判**

##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货物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6.1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五、成交及合同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7.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9.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9.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签订，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签订合

同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六、验收

### 32. 验收

32.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2.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2.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七、其他事项

###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33.1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计算标准：

费率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 1.5 % = 1.5 万元

( 150 - 100 ) 万元 × 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5.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政采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

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 商务技术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情形；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4)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5) 提交的谈判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16)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审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内容包括：**

(1) 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2) 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3)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7 修正后的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线控制价，即预算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作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注：如谈判小组要求提供最后报价附件的，需按规定的时间提供。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可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最后报价表提前准备，以免耽误最后报价。**

##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标价为竞标人的竞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竞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竞标人在其竞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竞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竞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竞标人的竞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报价×(1-6%)。

6.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供应商能够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方可对获得证书的产品优先推荐。对供应商竞标报价中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部分的报价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3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 第二节 评审原则

### 1. 评审原则

1.1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 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

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第三节 评审报告

###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2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3、资格声明函的格式：

## 资格声明函

致：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供 应 商 名 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货物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货物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响应文件“第三章”“第一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 6、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3.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牵头人名称）与\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竞标协议书》的内容，\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现授权\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4.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类似项目的业绩一览表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8. 技术需求偏离表的格式：

### 技术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标的名称	标的的参数要求	标的名称	标的的参数	
1					
2					
...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_\_\_项产品：\_\_\_\_\_，合计\_\_\_项；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为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第\_\_\_项产品：\_\_\_\_\_，合计\_\_\_项。（注：如有，请逐项列出，如无填写“无”或者留空。）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9. 售后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部分的售后服务要求自行填写，其中要包含售后服务承诺。

### 1、售后服务承诺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货物技术 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货物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 职责	响应 时间	到达现 场时间
	总协 调人									
	售后 人员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要求）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编制）

所竞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_\_\_\_\_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可参照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并注明所在响应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参照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 职责	项目 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注：供应商可参照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并注明所在响应技术文件页码。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 3. 响应函的格式:

## 响应函

致: 广西百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 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谈判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 在承诺的交付时间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 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 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 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 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 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响应报价表的格式:

###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竞分标 (如有则填写, 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及制造商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小写) ¥ _____							
交付时间:							
优惠及其它: (如没有填写无)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备注除外),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如为联合体响应的, “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在“标的名称”一栏中, 填写具体货物, 在“规格型号”一栏中, 填写具体货物规格和型号, 如为开发定制产品没有“规格型号”则相关内容填“定制”, 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4、特别提示: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5、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6、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PGZC2023-J1-02781

采购单位（甲方）：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平果市新安镇中心卫生院（平果市人民医院新安分院）

签

订时间：2024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合同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

##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内容和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损耗由乙方承担。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或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和地点。

####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第 项产品“ ”提供 年的免费质保、免费上门维护，其余所有产品提供 年的免费质保、免费上门维护。（自双方代表在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采购需求》中有特别注明的，按特别注明的执行，乙方响应文件优于此标准的，以乙方响应文件承诺为准）。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如有，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到货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收到货物发票后支付全部合同款。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百色市 2021 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为 12 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见本合同第七条的规定，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或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6. 与验收相关的其他条款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响应文件承诺不一致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10%，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支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5%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10%。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10%，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10%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双方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